

股票简称：深南电 A、深南电 B；股票代码：000037、200037；公告编号：2003-54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经济贸易局、深圳市财政局、深圳市国家税务局、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发文深经贸发[2003]91号“关于下达2003年深圳市第二批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（项目）名单的通知”，认定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燃机“以大代小”技改二期工程项目（总装机容量为18万千瓦）为2003年深圳市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项目，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资格的有效期限共两年，自2003年1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止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三年十月二十三日